

# 北京与内蒙古社工机构“牵手”提升服务能力

**新报讯(记者 刘晓君)**昨日,记者从自治区民政厅了解到,北京与内蒙古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在我区启动,从2018年至2020年,共实施3年,旨在提升我区社会工

作专业人才服务能力,提高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整体水平,建立完善社会工作服务制度。

“牵手计划”搭建了北京与内蒙古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合作平台,推动内蒙

古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发挥更大作用奠定了坚实基础。自治区民政厅将严格按照民政部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实施方案要求,把《帮扶协议》的各项任务落

到实处,让“牵手计划”的成果在内蒙古千里草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促进北京与内蒙古两地社会工作事业蓬勃发展,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在参与脱贫攻坚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据介绍,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是民政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好新形势下东西部扶贫协作和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举措。

自治区民政厅与北京市民政局共同实施的“牵手计划”,是由北京市民政局选派20家专业社工机构对我区国贫县20家社工机构进行一对一帮扶,为我区培养60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 10条高速因天气原因实施交通管制

**新报讯(记者 张学博)**4月4日16时,内蒙古自治区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管理服务中心发布路况信息,因天气原因,我区10条高速公路实施了交通管制。

具体路况信息为:京藏高速封闭旗下营南收费所至兴和匝道双向,以及萨拉齐至呼和浩特东北京方向入口;京新高速封闭旗下营至兴和南收费所双向入口;包茂高速东胜西至蒙陕界收费所双向及耳字壕收费所包头方向禁止车辆通行,树林召收费所双向入口、关碾房收费所出入口及耳字壕收费所陕西方向只允许货车通行;二广高速封闭赛汉塔拉主线至蒙晋界收费所双向入口;呼和浩特绕城高速封闭金山至郭家营收费所北京方向入口;呼北高速(呼和浩特南~和林格尔界)呼和浩特南至新店子北收费所双向入口封闭;集宁东绕城高速封闭集商、玫瑰营收费所双向入口;荣乌高速十七沟至棋盘井各收费所双向入口封闭;呼大高速呼和浩特南至大饭铺收费所双向入口封闭;准兴高速全线封闭。



## 种大蒜增收致富

4月3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河南村村民将蒜种分瓣,准备春耕播种。近年来,河南村立足本地优势,发展大蒜种植产业。去年,该村种植大蒜200亩,每亩纯收入2000元。今年,该村继续扩大种植规模,并进行了农家蒜、蒜片、蒜粉等产品的深加工,让大蒜成为致富的新引擎。 摄影/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记者 于涛

## 阿右旗获“中国诗歌之乡”称号

**新报讯** 记者从阿拉善右旗旗委宣传部获悉,日前该旗被中国诗歌学会授予“中国诗歌之乡”荣誉称号,成为全区唯一享有“中国诗歌之乡”称号的旗县,也是继该旗被评为“中国阿拉善长调之乡”后获得的又一张国字号文化名片。

据悉,“中国诗歌之乡”主要由中国诗歌学会

进行综合考评,重点根据历史底蕴、诗歌传承、诗歌氛围、当地人民对诗歌的热情、知名诗人推荐、当地对弘扬优秀诗歌文化的重视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估,目前全国仅有10多个市县区荣获该称号。近年来,阿右旗文坛百花齐放,作家协会、九九联盟读书会、诗歌协会等民间文化社团不断涌现,培

养出一批优秀诗人和作家,累计出版了《火红的回忆》《心灵的神灯》《北斗神韵》《若轻的玄机》等60多部诗歌文集,创办形成了“奶祭杯”全国牧民文学那达慕、“成吉思汗金盘”“达楞吐茹”诗歌大赛、“世界诗歌日”蒙汉文诗歌大赛等多个极具影响力的民族特色诗歌文化品牌。(日新)

## 巴彦淖尔通报4起“雁过拔毛”式腐败案例

**新报讯(记者 刘惠)**4月4日,巴彦淖尔市纪委监委通报了4起“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典型案例。

1、五原县天吉泰镇永红村集体“三资”管理混乱等问题。2010年至2016年,天吉泰镇永红村违规将筹集修建村活动室及配套建设资金18万元设账外账,形成小金库;2011年永红村以修建村活动室及配套设施的名义骗取农保金

4.2万元,计入小金库,用于村内吃喝支出;未履行招投标程序将村内工程委托张某、赵某施工。对上述问题李来明负直接责任,苗云贵负主要领导责任。2017年12月29日,苗云贵、李来明受到开除党籍处分。

2、乌拉特前旗明安镇陶来口子村大成功组组长潘文明乱摊派问题。2013年,潘文明在收取大成功组滴灌工程自筹款时,向

组员多摊派500元,用于小组其它开支。2017年10月24日,潘文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款予以收缴。

3、乌拉特前旗白彦花小学校长付淑梅乱收费问题。2013年至2017年,付淑梅违规向学生收取托管费、教材费、桌套费、代收水费、晚自习费等12.62万元,2017年11月20日,付淑梅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规收费予以收缴。

4、临河区城关镇蓓亥村原四组组长李平晓非法占有土地补偿款问题。2013年1月,李平晓给蓓亥村四组村民分配110国道拓宽和绿化带占地补偿款时,以自己曾为村集体垫付支出费用为由违规将其2万元补偿款占为己有。2017年11月6日,李平晓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非法占有的2万元补偿款退还集体。

## 首府交警提醒:清明期间这些路段易拥堵

(上接1版)

5~7日呼和浩特主城区交通流预测:预计主城区二环快速路、四横六纵主干道(成吉思汗大街、海拉尔街、新华大街、鄂尔多斯大街、巴彦淖尔路、通道街、呼伦贝尔路、哲里木路、兴安路、展览馆东路)会在每天10时30分左右、16时30分左右出现缓行。

假日早晚高峰拥堵路段预测:预计早高峰东风路、大学西路、乌兰察布路、大学东路、人民路、中山路、文化宫街、通道街、海东路、光明路10条道路比较拥堵;晚高峰中山路、中专路、东风路、乌兰察布路、人民路、滨河街、大学西路、文化宫街、通道街、大学东路10条道路比较拥堵。

假日易拥堵缓行路段预测:预计通道南路(从通道南路到通道北路/大南街路口)、中山东路(从中山西路到中山东路与新华大街)、锡林郭勒北路(从锡林郭勒南路/锡林郭勒北路路口到锡林郭勒北路/车站东街路口)、兴安南路(从新华大街与新华东街交叉口到民小西路)、东影南路(从东影南路到新华东街/东影南路路口)、昭乌达路(从水源街与昭乌达路交叉口到金丰街与昭乌达路交叉口)、展览馆东路、昭君路、哲里木路(从昭乌达路与哲里木路交叉口到哲里木路)、锡林郭勒南路,以上路段易发生拥堵。

## 内蒙古黄河干流进入3个月禁渔期

**新报巴彦淖尔讯(记者 白忠义)**4月2日,记者从巴彦淖尔市黄河禁渔期工作会议上了解到,内蒙古黄河干流禁渔期确定为4月1日12时~7月31日,禁止包括钓具在内的所有捕捞作业类型,在此期间,严厉查处禁渔期内所有捕捞作业类型,特别是对使用“绝户网”捕捞、“电毒炸鱼”等违法违规捕鱼行为严惩不贷,涉嫌犯罪的一律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今年,国家农业部决定实行黄河禁渔期制度,这是黄河首次实施流域性禁渔,填补了黄河流域性渔业资源保护制度的空白。实行黄河禁渔期制度将对黄河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养护和水生态修复起到重大推动作用。

## 赤峰农博会现场成交额达3.4亿

**新报讯(记者 段丽萍)**4月1日,为期3天的2018赤峰·中国北方农业科技博览会(以下简称农博会)落下帷幕。据统计,本届展会到场参观人数超过16万人,现场成交额3.4亿元,意向成交额达6.5亿元。

本届农博会共吸引了来自美国、意大利、荷兰、以色列等8个国家和北京、台湾等23个省市、地区的1403家企业前来参展。现场展出农业新技术、新成果、新品种、新产品、现代农业装备、优质畜禽、农用物资等重点方面科技成果5000余项。此外,有200多家企业参加网上展,展示的新技术、新品种、新成果达800余项。展会期间还举办了多场高层次科技论坛、农策论坛等活动,推动了政产学研相互交流融合。